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3-030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巽鑫投资”）持有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或“公司”）股份 93,337,8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13%。

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收到巽鑫投资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巽鑫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341,065 股，占公司总股本 2%。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3,337,887	15.13%	IPO 前取得：93,337,887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 12,341,065 股	不超过: 2%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12,341,065 股	2023/5/11 ~ 2023/11/10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经营管理需求

若公司在上述期间内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拟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股东巽鑫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或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如有)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述限售期满后 2 年内,如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拟进行减持的,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则的规定,累计减持不超过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100%(从其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盘后固定价格交易、协议转让等,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符合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企业已作出的各项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 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 本公司及上述减持主体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